

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通識教育中心

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 1 次中心課程規劃委員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民國 108 年 10 月 30 日（星期三）15 時 30 分

開會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四樓通識教育中心辦公室

主 席：劉校長嘉茹

記錄：周寶珍

出席人員：王委員文裕、李委員碩、高委員義展、郭委員英勝、
胡委員以祥、許委員文英(請假)、陳委員欣欣、
柯委員嘉惠、李委員文魁、蔡委員宗哲、吳委員雪虹、
吳委員欣穎、蔡委員志宏(林志群代)、孫校友代表于婷
(請假)、林學生代表錦玫

列席人員：吳素瑤

會議主題：工作報告、提案討論。

壹、工作報告：

貳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：通識中心擬於 108-1 學期起，開設新課程。

說 明：為提升本校學生對於當代世界之歷史、文化、風俗之認識，
本中心擬自 108-1 學期起，新增相關課程（如下表一）：

表一：擬新增課程

課程編號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所屬領域
待議	認識世界	2	社會學科領域

擬 辦：審議通過後，提送教務處課務組續行辦理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提請審議通識中心 108-2 學期到校面授（小面授）擬開設課程。

說 明：詳見 108-2 學期擬開小面授課表（如下表二，含人文與藝術領域 3 門、社會學科領域 4 門、自然與科技領域 3 門、城市學領域 1 門），提請討論。

表二：通識教育中心 108-2 學期擬開課程表（小面授）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開課時間	面授教師	所屬領域
藥膳養生學（二）	2	星期一下午	張瑞璋	自然與科技學科領域
台灣老歌故事（二）	2	星期一下午	童燕珍	人文與藝術學科領域
電腦概論	3	星期一下午	郭英勝	自然與科技學科領域

職場勞工權益與爭議 協調機制	3	星期一晚上	洪如旭	社會學科領域
愛、文學與人生	2	星期二下午	李秀真	人文與藝術學科領域
應用創意成功創業	2	星期二晚上	張家雄	社會學科領域
宗教與人生	2	星期二晚上	高煜雄	人文與藝術學科領域
領導學	2	星期二晚上	蔣遠平	社會學科領域
南台灣農漁休閒農業 特色	3	星期三晚上	陳錫堅、 林山福	城市學領域
文書處理與簡報設計	3	星期三晚上	王士銘	自然與科技學科領域
社會創新	2	星期五晚上	呂昆樺	社會學科領域

擬 辦：審議通過後，提送教務處課務組續行辦理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：提請審議通識中心 108-2 學期網路遠距教學（大面授）擬開設課程。

說 明：詳見 108-2 學期擬開大面授課表（如下表三，含人文與藝術領域 9 門、社會學科領域 9 門、自然與科技領域 9 門、城市學 3 門。新錄 22 門、重播 8 門），提請討論。

表三、通識教育中心 108-2 學期擬開課程表（大面授）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面授時段	面授教授	主講教授	所屬領域
城市美學	2	星期六第 1 節	武文瑛 高義展	(新)武文瑛	城市學領域
家庭健康保健	2	星期六第 1 節	蔡素珊	(新)蔡素珊	自然與科技學科領域
世界名著演說賞析	2	星期六第 1 節	許文英	(新)許文英	人文與藝術學科領域
茶葉科學	2	星期六第 2 節	戴雅明	(重)戴雅明	自然與科技學科領域
科技與生活	2	星期六第 2 節	郭英勝	(重)郭英勝	自然與科技學科領域
國際環境規範治理	2	星期六第 2 節	許文英	(新)許文英	社會學科領域
日常及商用越南語	2	星期六第 2 節	阮氏貞	(重)阮氏美香	社會學科領域
樂齡休閒	2	星期六第 3 節	丁文祺	(新)丁文祺	人文與藝術學科領域
家庭生活教育概論	3	星期六第 3 節	莊佩真	(新)莊佩真	社會學科領域
能源發展與生活節約	2	星期六第 3 節	郭武威	(新)郭武威	自然與科技學科領域
運動醫學與健康 (二)	2	星期六第 4 節	林瀛洲	(新)林瀛洲	自然與科技學科領域
台灣經濟發展政策	2	星期六第 4 節	高義展 郭慶瑞	(新)郭慶瑞	社會學科領域
工業 4.0 產業發展	2	星期六第 4 節	王士銘	(新)王士銘	城市學領域
環境保護概論	2	星期六第 5 節	張惠婷	(新)張惠婷	自然與科技學科領域
宗教與人生	2	星期六第 5 節	高義展	(重)葉修文	人文與藝術學科領域

世界台灣與亞太地區博物館巡禮	2	星期六第5節	林仲一	(新)林仲一	人文與藝術學科領域
運動教練學	3	星期日第1節	柯明辰	(新)柯明辰	社會學科領域
社會創新	2	星期日第1節	莊淇銘	(新)莊淇銘	社會學科領域
社區治理專題研究	3	星期日第1節	高義展	(新)高義展	城市學領域
叛逆的哲學冒險	2	星期日第2節	李碩	(新)李碩	人文與藝術學科領域
形象管理	2	星期日第2節	高義展	(新)高義展	社會學科領域
系統思考	2	星期日第2節	胡以祥	(新)胡以祥	自然與科技學科領域
認識世界	2	星期日第2節	梁英斌 高義展	(新)梁英斌 等	社會學科領域
莊子導讀	2	星期日第3節	高義展、李明德	(新)李明德	人文與藝術學科領域
植物與文化發展	2	星期日第3節	江文瑋	(新)江文瑋	自然與科技學科領域
實用營養學	2	星期日第4節	宗靜文	(新)宗靜文	自然與科技學科領域
父母效能訓練	2	星期日第4節	高義展	(重)莊佩真	社會學科領域
寓言故事與反思	2	星期日第4節	胡以祥	(新)胡以祥	人文與藝術學科領域
民刑法概要	3	星期日第5節	胡以祥	(重)胡以祥	社會學科領域
心理學	3	星期日第5節	高義展 蔡鎮戎	(重)高義展	人文與藝術學科領域
現代花藝美學與生活	2	星期日第5節	連秀敏	(重)連秀敏	人文與藝術學科領域

擬辦：審議通過後，提送教務處課務組續行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：通識中心擬於 108-2 學期在學習指導中心開設勞工大學一門小面授課程。

說明：為呼應社會潮流與提升勞工之職場性平意識，中心擬提「職場性別平等法律與實務」為 108-2 學期勞工大學之課程。課綱設計如附件，本課擬由本中心胡以祥助理教授負責講授，提請討論。

擬辦：審議通過後，提送學習指導中心續行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五：通識中心擬於 108-2 學期在學習指導中心開設台東班課程。

說明：為配合本校校外班學生修課，中心擬於 108-2 學期於台東班開設下列課程（詳見下表四）。

表四：中心擬於 108-2 學期在學習指導中心開設台東班課程

課程名稱	學分數	面授教師	主講教師	所屬領域
社區治理專題研究	3	待聘	高義展	城市學領域
家庭生活教育概論	3	待聘	莊佩真	社會學科領域
植物與文化發展	2	待聘	江文璋	自然與科技學科領域
樂齡休閒	2	待聘	丁文祺	人文與藝術學科領域

擬 辦：審議通過後，提送學習指導中心續行辦理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六：通識中心擬於 108-2 學期在學習指導中心開設南投、彰化、雲林等班課程。

說 明：為配合本校校外班學生修課，中心擬於 108-2 學期於南投、彰化、雲林等班開設下列課程（詳見下表五）。

表五：中心擬於 108-2 學期在學習指導中心開設南投等班課程

課程名稱	學分數	面授教師	主講教師	所屬領域
城市美學	2	待聘	武文瑛	城市學領域
植物與文化發展	2	待聘	江文璋	自然與科技學科領域
形象管理	2	待聘	高義展	社會學科領域
莊子導讀	2	待聘	李明德	人文與藝術學科領域

擬 辦：審議通過後，提送學習指導中心續行辦理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七：通識中心擬於 108-2 學期在學習指導中心開設屏東班、枋寮班、澎湖班、新竹物流專班課程。

說 明：為配合本校校外班學生修課，中心擬於 108-2 學期於屏東班、枋寮班、澎湖班、新竹物流專班等班開設下列課程（詳見下表六）。

表六：中心擬於 108-2 學期在學習指導中心開設屏東等班課程

課程名稱	學分數	面授教師	主講教師	所屬領域
寓言故事與反思	2	待聘	胡以祥	人文與藝術學科領域
能源發展與生活節約	2	待聘	郭武威	自然與科技學科領域
工業 4.0 產業發展	2	待聘	王士銘	城市學領域

民刑法概要	3	待聘	胡以祥	社會學科領域
-------	---	----	-----	--------

擬 辦：審議通過後，提送學習指導中心續行辦理。

決 議：經出席委員提議，有關新竹物流專班課程有部份修改如下表。照案通過。

中心擬於 108-2 學期在學習指導中心開新竹物流專班課程

課程名稱	學分數	面授教師	主講教師	所屬領域
寓言故事與反思	2	待聘	胡以祥	人文與藝術學科領域
系統思考	2	待聘	胡以祥	自然與科技學科領域
工業 4.0 產業發展	2	待聘	王士銘	城市學領域
家庭生活教育概論	3	待聘	莊佩真	社會學科領域

提案八：通識中心擬於 108-2 學期在學習指導中心開設中壢班課程。

說 明：為配合本校校外班學生修課，中心擬於 108-2 學期開設中壢班下列課程（詳見下表七）。

表七：中心擬於 108-2 學期在學習指導中心開設中壢班課程

課程名稱	學分數	面授教師	主講教師	所屬領域
世界名著演說賞析	2	待聘	許文英	人文與藝術學科領域
運動教練學	3	待聘	柯明辰	社會學科領域

擬 辦：審議通過後，提送學習指導中心續行辦理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九：通識中心擬於 108-2 學期在學習指導中心開設高雄警察學士專班課程。

說 明：為配合本校校外班學生修課，中心擬於 108-2 學期開設高雄警察學士專班下列課程（詳見下表八）。

表八：中心擬於 108-2 學期在學習指導中心開設高雄警察學士專班課程

課程名稱	學分數	面授教師	主講教師	所屬領域
社區治理專題研究	3	待聘	高義展	城市學領域
心理學	3	待聘	高義展	人文與藝術學科領域

擬 辦：審議通過後，提送學習指導中心續行辦理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十：通識中心擬於 108-2 學期在學習指導中心開設台北警察學士專班課程。

說 明：為配合本校校外班學生修課，中心擬於 108-2 學期開設台北警察學士專班下列課程（詳見下表九）。

表九：中心擬於 108-2 學期在學習指導中心開設台北學士專班課程

課程名稱	學分數	面授教師	主講教師	所屬領域
社區治理專題研究	3	待聘	高義展	城市學領域
運動教練學	3	待聘	柯明辰	社會學科領域

擬 辦：審議通過後，提送學習指導中心續行辦理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

肆、會議結束：16:30。